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42,594,8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601%；本次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42,594,8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601%。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12月21日(星期三)。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主体共计13名，合计83个证券账户。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情况及股本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取得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05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594,82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5.29元，募集资金总额1,503,171,409.5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1,494,068,935.86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6月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33503号）。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于2022年6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发行数量为42,594,826股，股票限售期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股本总额851,896,530股，发行后总股本为894,491,356股。

（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2022年4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向6名激励对象授予340,4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4月15日，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2年6月24日，公司总股本由894,491,356股增加至894,831,756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十七次会议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解除限售对应部分股份回购注销、注册资本变更（减资）及回购价格调整事项进行了审议，本次回购注销以及减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第二期解除限售部分）中1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119股。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回购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894,831,756股减少至894,826,637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894,826,637股，其中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269,957,4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17%；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24,869,1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83%。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有：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UBS AG、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共计13名股东，合计83个证券账户。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作出的承诺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承诺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投资者自愿认购欧普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

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康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了解投资风险，接收认购价格。</p> <p>本次所认购欧普康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自此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予转让，并申请予以锁定。</p> <p>如本次认购后，本投资者存在单独或通过一致行动人协议/安排合计持股比例达到或超过 5%的，本投资者将与欧普康视联系并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p>	<p>行，未发现违反承诺的情形。</p>
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UBS AG		
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1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12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13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亦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12月21日(星期三)。

(二)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2,594,82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7601%。本次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42,594,8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601%。

(三)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主体数量为13名，合计83个证券账户。

(四)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所持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形。

(五) 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1	国泰君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52,597	1,652,597	1,652,597
2	证券股份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36,691	6,536,691	6,536,691

	有限公司				
3	诺德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建信基金东源投资再融资 FOF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东源共赢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6,673	56,673	56,673
4		诺德基金—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9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6,673	56,673	56,673
5		诺德基金—纯达知行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纯达知行二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5,010	85,010	85,010
6		诺德基金—弈熠协恒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 38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084	7,084	7,084
7		诺德基金—建信基金东源投资再融资 FOF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东源星辰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8		诺德基金—悬铃增强 1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 34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168	14,168	14,168
9		诺德基金—安华白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61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4	2,834	2,834
10		诺德基金—建信期货—善建东源 FOF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59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6,673	56,673	56,673
11		诺德基金—建信基金东源投资再融资 FOF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东源共赢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12		诺德基金—邵峥—诺德基金浦江 9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1,683	141,683	141,683
13		诺德基金—马祥兵—诺德基金浦江 54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14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02,663	1,402,663	1,402,663
15		诺德基金—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20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0,020	170,020	170,020
16		诺德基金—浙江吉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56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168	14,168	14,168
17		诺德基金—东源投资鸣森定增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 29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5,174	65,174	65,174

18	诺德基金—潘旭虹—诺德基金浦江韶夏资本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19	诺德基金—蓝墨专享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12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1,683	141,683	141,683
20	诺德基金—建信期货—善建东源FOF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59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6,673	56,673	56,673
21	诺德基金—弈熠增高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59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168	14,168	14,168
22	诺德基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8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3,347	113,347	113,347
23	诺德基金—建信基金东源投资再融资FOF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东源星辰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6,673	56,673	56,673
24	诺德基金—东源投资臻享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52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25	诺德基金—通怡东风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62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335	11,335	11,335
26	诺德基金—湖南省国瓴启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诺德基金浦江40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6,693	226,693	226,693
27	诺德基金—广州开发区增开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诺德基金浦江59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28	诺德基金—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58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6,673	56,673	56,673
29	诺德基金—东源再融资主题精选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39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30	诺德基金—弈熠三川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51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752	12,752	12,752
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50,297	2,550,297	2,550,297
32	诺德基金—建信基金东源投资再融资FOF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东源星辰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7,515	127,515	127,515

33		诺德基金—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滨江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78,067	578,067	578,067
34		诺德基金—仁灏成长优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33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35		诺德基金—建信基金东源投资再融资FOF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东源共赢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7,515	127,515	127,515
36		诺德基金—易米基金定增100回报1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52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6,673	56,673	56,673
37		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十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1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66	283,366	283,366
3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1,703	311,703	311,703
3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4,023	204,023	204,023
4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00,595	5,100,595	5,100,595
41	UBS AG	UBS AG	4,618,872	4,618,872	4,618,872
4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邮储银行—华夏基金秋实混合策略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58,029	1,058,029	1,058,029
4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5,515	1,385,515	1,385,515
4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锐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84,750	1,284,750	1,284,750
45		华夏基金—江西铜业（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华夏基金—江铜增利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5,344	45,344	45,344
4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57,325	1,357,325	1,357,325
4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13,544	1,813,544	1,813,544
4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华安证券智慧稳健FOF十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安华1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49		财通基金—华安证券智慧稳健FOF四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安华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50		财通基金—吴清—财通基金安吉13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51	财通基金—锦绣602号私募投资基金—财通基金中和耕耘2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0,533	280,533	280,533
52	财通基金—久银鑫增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君享尚鼎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6,673	56,673	56,673
53	财通基金—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合富6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6,693	226,693	226,693
54	财通基金—四川发展申万宏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熙和发展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3,346	113,346	113,346
55	财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5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5,009	85,009	85,009
56	财通基金—华安证券增赢4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安华1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57	财通基金—华安证券智慧稳健FOF五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安华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58	财通基金—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客户资金—财通基金玉泉107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3,346	113,346	113,346
59	财通基金—高益凌—财通基金玉泉113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60	财通基金—盈阳二十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天禧定增盈阳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5,009	85,009	85,009
61	财通基金—盈定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天禧定增盈阳1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5,009	85,009	85,009
62	财通基金—源铨浦江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天禧安华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63	财通基金—华安证券智慧稳健FOF七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安华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64	财通基金—广东弘图广电投资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弘图广电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66	283,366	283,366

65		财通基金—湖南发展集团资本经营有限公司—财通基金湘发资本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50,099	850,099	850,099
66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6,673	56,673	56,673
67		财通基金—欢乐港湾长虹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玉泉107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68		财通基金—何朝军—财通基金愚笃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3,346	113,346	113,346
69		财通基金—华安证券智慧稳健FOF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安华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70		财通基金—盈阳二十二号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天禧定增盈阳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71		财通基金—华安证券智慧稳健FOF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安华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72		财通基金—华安证券智慧稳健FOF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安华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73		财通基金—盈定二号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天禧定增盈阳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74		财通基金—东源投资臻享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天禧东源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168	14,168	14,168
75		财通基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广定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98,356	198,356	198,356
76		财通基金—南京银行—财通基金—玉泉837号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77		财通基金—华安证券智慧稳健FOF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安华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337	28,337	28,337
7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22,867	1,722,867	1,722,867
79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逸五号	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90,138	1,190,138	1,190,138

	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8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84,471	1,184,471	1,184,471
81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1,133,465	1,133,465	1,133,465
82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3,465	1,133,465	1,133,465
83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华泰资管-兴业银行-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1,133,465	1,133,465	1,133,465
合 计			42,594,826	42,594,826	42,594,826

(六)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上市流通前		本次上市流通变动数 (+, -)	本次上市流通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69,957,488	30.17	-42,594,826	227,362,662	25.4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24,869,149	69.83	+42,594,826	667,463,975	74.59
三、总股本	894,826,637	100.00	-	894,826,637	100.00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

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一）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二）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 （三）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 （四）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